

达州市通川区农业农村局 达州市通川区财政局

通区农函〔2025〕115号

达州市通川区农业农村局 达州市通川区财政局 关于印发《通川区 2025 年稻谷目标价格补贴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乡镇街委，区级有关部门：

《通川区 2025 年稻谷目标价格补贴实施方案》经区政府审定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方案要求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工作职责，切实抓好稻谷目标价格补贴面积核实、信息公示、补贴资金兑付、监督检查等工作，确保我区 2025 年稻谷目标价格补贴兑付工作顺利推进。

达州市通川区农业农村局



达州市通川区财政局

2025 年 4 月 1 日



达州市通川区2025年稻谷补贴实施方案

根据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《财政厅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目标价格补贴（稻谷）预算的通知》（川财建〔2024〕307号）和达州市财政局 达州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下达2025年目标价格补贴（稻谷）预算的通知》（达市财建〔2025〕12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编制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按照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要求，以绿色生态为导向，加强农业生态资源保护意识，增强农业补贴政策精准性、指向性和实效性，充分发挥政策惠农增收效益，实现“藏粮于地”，确保国家粮食安全。通过实施稻谷补贴政策，保持我区稻谷生产基本稳定，保障稻谷种植收益基本稳定，进一步巩固优势产区稻谷种植规模，引导种植结构调整、促进增加绿色优质稻谷种植，推动我区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实施内容

（一）补贴对象。补贴对象为通川区内2025年度的稻谷种植者，包括2025年种植稻谷的普通农户、种植大户、家庭农场、专业合作社、农业企业等。特别是对流转土地种植水稻的，必须将补贴资金发放给稻谷实际种植者。

（二）明确补贴资金、标准。今年市级下达稻谷种植补贴资

金 3411797 元，按照 2025 年水稻种植面积（经乡、村、组核实上报数据为准）综合确定通川区 2025 年度补贴标准。

（三）明确兑付时间和及时纠错。经严格核实补贴面积，确定补贴标准后，通过达州市惠民惠农“一卡通”发放监管系统发放，在 11 月 30 日前兑付完毕。各乡镇、街委要抓紧将稻谷种植农户、家庭农场、种植大户、专业合作社、农业企业等的基础信息进行申报、录入，及时纠错，确保补贴资金兑付到位。

三、工作程序

（一）乡镇组织村（社区）进行申报备案、面积发布公示、面积公示确认（6 月 10 日—7 月 15 日）。乡镇、村（社区）组织稻谷种植农户填好 2025 年稻谷种植面积核实到户统计表（附件 2），同步组织村（社区）在四川省惠民惠农公共服务网进行申报录入，收集相关佐证资料，进行面积发布公示，公示 7 天无异议后，进行公示确认推送至乡镇受理。

（二）乡镇审核、核实，并进行汇总公示（7 月 16 日—8 月 31 日）。乡（镇）在“四川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项目资格审批基础支撑平台”针对村（社区）提交的申报数据进行审核、核实，经审核、核实无误后进行公示发布，并处理公示期间的投诉举报信息，在公示结束后，上传公示材料，进行公示确认，推送至区级部门。同时上报区级业务部门（汇总表扫描件），花名册乡镇留底备查，汇总表要求乡（镇）领导签字盖章。

（三）部门审核（9 月 1 日—9 月 15 日）。区农业农村局审

查，审核人员对乡镇推送的补贴信息进行审查、审核，核对准确
后推送至区财政局。

(四) 财政审核，核定补贴标准(9月16—9月20日)。区
财政局根据市上下达的稻谷目标价格补贴资金、核实确认的全区
补贴面积，测算出稻谷目标价格补贴标准，并将补贴资金计算
到户，在审批平台经审核确认推送到区农业农村局。

(五) 区农业农村局补贴标准的确定(9月21日—9月23
日)。区农业农村局根据区财政核定的补贴标准在审批平台进行
确认，推送至各乡镇。

(六) 两级补贴资金公示(9月24日—9月30日)。乡(镇)、
村(社区)根据区财政局、区农业农村局核定、确定的补贴标准
进行补贴资金的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，公示结束后，在审
批平台进行确认。公示无异议后，乡(镇)、村两级要写出公示
无异议承诺书，村级承诺书需经3—5名社员代表签字、村委会
签章后报乡(镇)存档备查；同时乡镇将以下资料扫描件报送区
农业农村局，原件留存备查。

1.资金汇总表(领导签字盖章)；2.镇级公示图片；3.核查资
料(新型经营主体乡(镇)必需核查，新型经营主体主体合同等资
料乡镇留存备查，不上交)

(七) 乡镇接收数据，导入发放系统时间(10月1日-10月
10日)。乡镇经办人员从达州市惠民惠农“一卡通”发放监管系统
接收数据、纠错，进行申报，经乡镇审核人员审核后推送到区农

业农村局，区农业农村局从发放监管系统将数据审核后推送到区财政局。

(八)补贴发放(10月20日—11月15日)。区财政局将2025年通川区稻谷目标价格补贴报区政府审批后，划拨补贴资金到委托代理银行(达州银行)专项账户；区财政局、区农业农村局及代理银行按照达州市惠民惠农“一卡通”发放监管系统操作程序将补贴资金首批发放到户。

(九)兑付失败补打(11月16日—11月30日)。乡镇经办人员在系统中调出失败花名册，通知补贴对象逐户核对，或让补贴对象到相应办卡银行查询错误原因并纠正，纠错后在发放监管系统按程序操作处理，直至纠错、补发结束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(一)强化组织领导。区政府作为全区稻谷目标价格补贴工作的责任主体，补贴工作由区财政局牵头抓总，区农业农村局具体负责补贴相关工作。乡镇政府对辖区内的补贴工作具体负责，落实专人，负责面积的申报、核实和张榜公示、信息的审核和录入及上报、政策宣传解释、矛盾纠纷调处等。财政、农业、宣传、审计等部门和有关金融机构要各司其职，各负其责，密切配合，协同推进工作。

(二)规范资金管理。一是严格执行补贴发放规定，不准以补贴资金抵扣任何款项，不准由其它部门、村集体或个人代领和转付补贴资金，不准无故拖延补贴资金发放时间，不准擅自收缴

农民补贴“一卡（折）通”；二是当年未使用完的补贴资金，以及因各种原因收回的补贴资金，及时划入区里粮食风险基金专户管理，并在下年继续统筹安排用于稻谷目标价格补贴。

（三）广泛宣传引导。采取广播电视、展板、标语等多种宣传形式，将政策宣传到村到户，让基层干部和农民充分了解中央惠农政策精神实质和主要内容，并在实施过程中要做好相关政策解释等工作。

（四）强化补贴信息管理。各乡镇要通过现有统计渠道，以村为单位建立稻谷目标价格补贴信息管理档案，对列入补贴的农户逐户登记，立档管理，做到将补贴对象与种植面积一一对应。乡镇要及时开通“一卡通”阳光审批平台，确保镇（乡）级经办人员专人专线，同时负责辖区村（社区）经办人员的培训及录入，及时做好农户信息纠错和更新工作，确保每一位农户的补贴资金能及时兑付到位，同时各乡镇、村要留有存档资料。

（五）强化监督检查。农业、财政、审计等部门要通力合作，加强监督检查，对不认真履行职责、政策执行不力的要及时发现纠正；对骗取、套取、贪污、挤占、挪用农业“稻谷目标价格补贴”资金，或违规发放农业“稻谷目标价格补贴”资金的行为，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附件：1.达州市通川区2025年稻谷种植面积核实汇总表

2.达州市通川区2025年稻谷种植面积核实到户统计表

- 3.达州市通川区 2025 年稻谷补贴资金汇总表
- 4.达州市通川区 2025 年稻谷补贴资金补贴到户统计表
- 5.达州市通川区 2025 年稻谷补贴补贴新型经营主体
申报表
- 6.达州市通川区 2025 年稻谷补贴补贴新型经营主体
资金汇总表
- 7.达州市通川区 2025 年稻谷补贴核查表
- 8.稻谷补贴申报承诺书

附件 1

达州市通川区 2025 年稻谷种植面积核实汇总表

填报乡(镇) (盖章) :

公示时间: 2025 年 月 日 — 2025 年 月 日

填报时间: 2025 年 月 日

乡 (镇) 长:

分管领导:

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人:

序号	村 别	种植户数 (户)	稻谷种植面积 (亩)				种植户情况			
			承包面积	流转面积	捡种面积	小计	普通农户数 (户)	种植大户数 (户)	家庭农场数 (个)	专业合作社 (个)
1										
2										
3										
4										
5										
6										
7										
...										
合 计										

附件 2

达州市通川区 2025 年稻谷种植面积核实到户统计表

序号	农户姓名	村 组	身份证号码	稻谷种植面积（亩）				签字
				种植面积	流转面积	捡种面积	小 计	
1	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4								
5								
6								
7								
...								
合 计								

附件 3

达州市通川区 2025 年稻谷补贴资金汇总表

填报乡(镇) (盖章) :

公示时间: 2025 年 月 日 — 2025 年 月 日

填报时间: 2025 年 月 日

乡 (镇) 长:

分管领导:

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人:

序号	村 别	种植户数 (户)	稻谷补贴面积 (亩、保留 2 位小数)	补贴标准 (元/亩)	补贴金额 (元, 保留 2 位小数)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...					
合 计					

达州市通川区 2025 年稻谷补贴资金到户统计表

序号	农户姓名	村 组	身份证号码	补贴面积（亩、保 留 2 位小数）	补贴标准（元/亩）	补贴金额 （元、保留 2 位小数）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合 计						

附件 5

达州市通川区 2025 年稻谷补贴新型经营主体申报表

填表单位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/单位		联系电话		基本情况		账号		种植品种	面积（亩）
身份证号/机构代码		地址		农商银行一折通		单位开户、银行账号		水稻：	
新型经营主体法人签字：		村（社区）签字（盖章）：							
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：		乡（镇）政府签字（盖章）：							

附件 6

达州市通川区 2025 年稻谷补贴新型经营主体资金汇总表

乡（镇）盖章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单位：亩

编号	村组	新型经营主体名称	社会信用代码	新型经营主体对公账号	开户行名称	补贴面积				补贴面积合计	补贴标准 (元/亩)	兑付金额 (元)
						水稻			合计			
						种植面积	流转面积	其他				

达州市通川区 2025 年稻谷补贴核查表

填表单位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/单位		联系电话		基本情况		账号		种植品种面	积 (亩)	乡镇核查补	贴面积(亩)	合计 (亩)	农户签字：		乡 (镇)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：	
身份证号/机构代码		地址						水稻：		水稻：		村 (社区) 签字 (盖章)：		乡 (镇) 政府签字 (盖章)：		

附件 8

申报承诺书

_____镇（乡）人民政府：

我郑重承诺：我村提交的_____年度稻谷目标价格补贴申报材料真实、准确、可靠，并对真实性负全部责任。若申报材料中有虚假、伪造、伪造等违规情况，愿退还所得补贴和其他相关支农政策享受资格。

特此承诺。

承诺单位（人）：

年 月 日

